



湘步

新征程

湘涌

谱新篇

2025年海南省两会特别报道

●省两会新闻发布会

海上风电、湛海高铁……

我省今年将全力推动重大项目早开工

南国都市报1月15日讯(记者 丁文文)今年的海南省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以上。省发改委将如何为经济持续向好提供有力内需支撑?1月15日,在2025年海南省两会“自贸港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专场新闻发布会上,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丛劲松作了具体介绍。

丛劲松介绍,今年我省将锚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以上的目标,重点抓好如下工作:做实做细“五张清单”,加快谋划储备一批重大项目,力争引、储备项目总投资与新开工项目总投资之比达到5:1。

建立项目常态化储备机制,抢抓国家增加发行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

政府专项债券以及适度增加中央预算内投资机遇,接续谋划储备前期工作成熟、精准度高的项目。

全力推动商发二期、海上风电、湛海高铁等重大项目早开工快开工。加快G98大三亚扩容工程、马村港三期等项目建设,确保全年五网基础设施投资稳步增长。高质量打造粤琼、

湘琼合作产业园,提升制造业投资规模。加快海南师范大学桂林洋校区、国家区域医疗中心等项目建设,补齐民生公共服务短板弱项。

此外,实施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新机制,谋划一批能源、供排水、交通等特许经营项目,最大程度鼓励民间资本参与海南自贸港重大项目建设。

我省将从四个方面推动数字经济产业高质量发展

南国都市报1月15日讯(记者 丁文文)2025年,海南在推动数字经济产业高质量发展方面有哪些举措?1月15日,记者从2025年海南省两会“自贸港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专场新闻发布会上获悉,省工信厅将围绕今年海南省政府工作报告提出的“数字经济核心产业营收突破2000亿元”目标采取四方面措施。

规划引领数字经济产业高质量发展。落实《海南自由贸易港数字经济促进条例》,结合全省高新技术产业“十五五”发展规划,统筹部署数字产业提质增效目标、路径和措施,加快探索数字经济新业态、新模式。

适度超前部署国际化数字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5G和千兆光纤宽带的网络质量,在重点区域部署万兆接入

网络。推动全业务国际通信出入口局建设取得重要进展,基本完成在建的2条国际海缆在国内海域的施工,推进算力设施建设。

合力打造数字经济产业载体新标杆。支持各重点园区进一步优化和明确产业发展方向,创建数字经济重点产业集群;指导各市县创建一批专业化、特色化数字经济中小企业产业集

群。支持海南生态软件园实施数字经济创新工程。

发挥自贸港优势培育特色产业集群。重点培育以半导体为主的电子信息制造产业链,以数字内容出海、跨境直播、来数加工等应用场景驱动国际数据服务业态创新发展,支持人工智能垂直类应用和智慧服务在海南落地,整体实现突破2000亿元的目标。

布局8个“一线口岸”和10个“二线口岸”
《海南自由贸易港口岸管理和服务条例(暂行)》公开征求意见

南国都市报1月15日讯(记者王子遥 通讯员周艳)记者从海南省商务厅获悉,为适应海南自贸港口岸发展建设的新形势,保障口岸安全高效运行,根据省人大常委会立法工作安排,省商务厅结合海南自贸港实际,起草了《海南自由贸易港口岸管理和服务条例(暂行)》(征求意见稿),现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据了解,《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界定了海南自贸港的“一线”和“二线”,而具体实施的区域就是口岸,即“一线口岸”(对外开放口岸)和

“二线口岸”。海关总署印发《海南自由贸易港口岸布局方案》的通知,在海南自贸港布局8个对外开放口岸和10个“二线口岸”,同时明确对外开放口岸的准入和退出按照国家现行口岸管理规定审批,“二线口岸”的准入和退出参照口岸管理规定执行,由海南省政府报国务院审批。

目前施行的《海南经济特区口岸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旧《条例》”)已无法满足当前和未来形势下海南自贸港口岸管理和服务要求,亟需拟定《海南自由贸易港口岸管理和服务条例(暂行)》

(以下简称“新《条例》”)。据介绍,新《条例》分为总则、口岸规划、对外开放口岸管理、“二线口岸”管理、口岸运行保障、优化口岸营商环境和附则,共7章32条。对比旧《条例》,新《条例》重新规范了口岸开放管理相关程序,新增了“二线口岸”运行管理内容,删除口岸查验工作章节,此外还重点突出了口岸运行保障和口岸通关服务优化。

新《条例》详细制定了“二线口岸”准入、建设、验收、临时启用等“二线口岸”管理相关程序及规定。此

外,新《条例》还明确了口岸运行保障,明确机制保障、资金保障、数据保障、口岸安全管理、口岸综合绩效评估等方面的要求,同时确定了优化口岸营商环境,提出通关流程优化、口岸信息化建设、口岸区域合作、规范口岸收费等方面的内容。

据了解,有关单位和公众可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1.电子邮箱:hnswt1@hainan.gov.cn。2.通讯地址:海口市国兴大道9号省商务厅252室,邮编:570204。意见反馈时间:1月14日至2月14日。

海口成为全省首个省级全域美丽海湾城市

南国都市报1月15日讯(记者谭琦 通讯员黄世君)日前,海南省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布2024年度海南省美丽海湾名单,铺前湾(海口段)、澄迈湾(海口段)获得省美丽海湾。据悉,海口市共有铺前湾(海口段)、海口湾、澄迈湾(海口段)3个海湾,海口湾已于2023年获得省级美丽海湾和全国美丽海湾优秀案例。截至目前,海口3个海湾均为省级美丽海湾,成为全省首个省级全域美丽海湾城市。

据悉,铺前湾(海口段)指南渡江口以东的海域,东至海口与文昌交界处,海湾面积约430.4平方公里,海岸线长102.2公里,主要建设成为“生态保育型”美丽海湾;海口湾东起南渡江出海



铺前湾(海口段)。海口市生态环境局供图

平方公里,海岸线长59.4公里,主要建设成为“亲海宜居”型美丽海湾;澄迈湾

(海口段)位于海口市西北部,海岸线自海口与澄迈海域界线至烈楼港,海湾面

积94.5平方公里,岸线长度11.1公里,主要建设成为“亲海宜居”型美丽海湾。

“近年来,海口市在美丽海湾建设过程中形成了四大经验模式,找准海湾特色,精准打造‘各美其美’美丽海湾。”海口市生态环境局相关负责人介绍,近年来,海口市海湾生态环境改善成效显著,近岸海域国控点位水质优良比例持续保持100%,入海河流水质100%达标;全面建立海上环卫制度,创新推行“陆海空”三位一体作业模式,海岸带垃圾清除率达100%。

下一步,海口市将持续聚焦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海水养殖活动、部分区域海滩、海漂垃圾污染等环境问题,继续强化陆海统筹、流域海域协同治理,锚定“水清滩净、鱼鸥翔集、人海和谐”的建设目标,全面推进国家美丽海湾建设。